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鹭药业"或"公司")控股子公 司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迪生物")于 2019年2月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19年3月12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 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于《中国 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申请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迈迪生物于2019年3月20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 送了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资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年3月28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966 号),同意迈迪生 物股票(证券代码:870249,证券简称:迈迪生物)自2019年4月1日起终止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具体内容详见迈迪生物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g.com.cn)的《辽宁迈迪生 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公告》。

迈迪生物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 办理后续手续。

上述事项不会影响双鹭药业的正常业务开展,也不会对双鹭药业的持续经营 运作构成实质性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日